双桥集镇百村清百塘暨常态化推进村庄

清洁行动工作方案

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部署，按照《怀远县百村清百塘暨常态化推进村庄清洁行动工作方案》要求，经研究决定从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人居环境小事抓起，聚焦“百村清百塘”主题，持续推进村庄清洁行动深入开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任务

从现在开始，立即行动，分类实施完成农村水塘、房前屋后小微水体、农田灌排沟渠、河涌河道清淤疏浚工作，确保水塘、河溪干净整洁，水体恢复行洪排涝功能和水体自净能力，渠道杂草、淤泥、石块清理干净，恢复灌溉排水功能。在此基础上，建立有效机制，推动水塘、河溪、沟渠清淤疏浚常态化，农田水利管护水平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水环境生态质量得到进一步优化，全镇水系实现“水清、河畅、岸绿、村美”的美丽新貌。

二、工作要求

（一）先急后缓、突出重点、示范先行。

一是摸清底数。各村要摸清辖区内需要清淤的池塘、河溪、沟渠底数，建立一村一台账，列出清淤序时计划、实施清单。二是突出重点。按照先生活后生产的原则，做到“四必清”，即村民家门口小水塘；黑臭水体必清；影响排涝的河溪沟渠必清；影响农田灌溉的河溪沟渠必清。重点抓好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村内小水塘，形成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全镇所有村积极开展清淤疏浚工作，全面改善乡村面貌。重点抓好水质较差的水体所在水系的清淤疏浚。

（二）因地制宜、分类实施、简易高效。

各村要科学制定清淤计划，因地制宜，分类实施。一是对农村水塘和小微水体要以改善水环境和人居环境为目的开展清淤。二是对辖区内小河道要以恢复行洪排涝能力和水体自净能力为目的开展清淤。三是对农田灌排沟渠，要以提高沟渠输排水能力为目的开展清淤，清除杂草和堵塞沟渠的淤泥、石块等杂物；要加强高标准农田、灌区骨干渠系等农田水利设施的清理和维护工作。四是要结合正在开展的水污染治理、农村污水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灌区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水生态保护修复等专项工作，科学开展清淤工作。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明确部门职责。

一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建立“政府引导、部门协作、社会支持”的工作模式，强化统筹、群众参与、科学组织、整体推进冬春时节水塘河道淤泥清理工作。二要充分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村党组织要迅速发动组织，第一时间行动起来，党员干部主动带头参加，充分发挥领头羊作用，带动村民开展清淤工作。三是镇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各级河长要靠前指挥、跟踪督办，镇执法队、国土所、水利站、环保办等相关职能部门根据部门职责，加强业务技术指导，各部门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及时处理清淤工作中的问题。

（二）多方筹措资金，发动乡贤助力。

各村要多渠道筹措资金，积极开展清淤工作，科学有效处置清淤疏浚物，进一步提高资源化利用水平。要统筹帮扶资金、涉农资金开展清淤工作。要充分发动群众、发动乡贤捐款、投工投劳，利用群众中秋期间回家探亲、参加民俗活动的机会，组织开展清淤行动，要动员村庄村民理事会、乡贤、有志人士等团体以及民间志愿力量，开展“门前水塘我来清”“农田灌溉大家清”等清淤活动，改善家乡水环境面貌。

（三）广泛宣传引导，增强社会监督。

清淤工作重在于发动群众，各有关部门、各村要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广泛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增强社会各界保护生态环境的忧患意识、责任意识。要发挥好各村LED显示屏、宣传栏、横幅等宣传工具，加强宣传引导和监督，大力宣传典型事例和先进人物，营造全社会参与的良好氛围。要建立奖惩激励机制，对工作开展好的村进行通报表扬，给予适当奖补激励；对工作滞后、推进不积极的个别村进行通报批评，督促整改。

双桥集镇人民政府

2024年9月7日